

# 淮北师范大学 2026 年国际学生招生简章

淮北师范大学位于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安徽省淮北市，毗邻徐州，交通便利，是一所省属重点综合性大学。1974 年建校，时为安徽师范大学淮北分校。1978 年 12 月定名为淮北煤炭师范学院，面向全国招生。1998 年 9 月实行“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安徽省管理为主”的管理体制。2010 年 3 月更名为淮北师范大学。2003 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09 年增列为省级立项建设博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和博士后培养单位。

学校有相山、滨湖两个校区，占地面积 2400 余亩，校舍建筑面积 74 万余平方米。校园依山而建，自然环境优美，人文气息浓厚，先后被评为“安徽省园林式单位”“全国绿化模范单位”。现有 17 个学院，60 个本科招生专业，17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4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3 个学科进入 ESI 前 1%。现有全日制本科生 19500 余人，研究生 2700 余人。拥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1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3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1 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分中心 2 个，省重点实验室 3 个，省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4 个，省“2011 协同创新中心”1 个，省新型产业共性技术研究中心 1 个，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3 个，省教育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2 个，省智库 2 个。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与美国、英国、法国、德国、俄罗

斯、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等国（境）外 69 所高校（机构）签订了教育合作协议。重点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优质教育资源的合作，成立了“淮北师范大学国别与区域研究中心”和“中国—老挝文化交流研究中心”，获批安徽省首批华文教育基地，在泰国北碧皇家大学建立“汉语国际推广基地”。开展高水平人才国际联合培养，现有来自 11 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在校外国留学生 95 人。近三年，选派 120 余名师生参与国（境）外合作高校访学研修、学术交流和学习。

## 一、招生对象及人数

学历生：硕士研究生 15 人

非学历生：交换生 10 人

## 二、申请资格

1. 申请人须为持有外国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身心健康；

2. 申请攻读硕士研究生者，须具有学士学位或相当于中国本科学历；

3. 申请攻读交换生者，须提供在读证明。

## 三、学制

硕士研究生：3—5 年

交换生：1 年

## 四、硕士研究生专业

所在学院	专业名称	授课
------	------	----

		语言
法学院	法律（非法学）、法律（法学）	中文
文学院	中国语言文学、学科教学（语文）、新闻与传播、国际中文教育	中文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学科教学（数学）、应用统计	中文
化学与化工学院	化学、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教学（化学）	中文
教育学院	教育学、心理学、现代教育技术、小学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应用心理	中文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教学（物理）	中文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学、学科教学（生物）、资源与环境、生物与医药	中文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软件工程	中文
历史文化旅游学院	中国史、学科教学（历史）	中文
美术学院	艺术学、美术与书法、学科教学（美术）	中文
体育学院	体育学、体育	中文
外国语学院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学科教学（英语）、英语笔译、区域国别学	中文
音乐学院	学科教学（音乐）、艺术学	中文
经济与管理学院	理论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国际商务	中文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教学（思政）	中文
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中文

## 五、费用

费用类别		金额(人民币)
申请费	被录取者需在7月1日前缴纳	400元
学费	硕士研究生(文科类专业)	18000元/年
	硕士研究生(理工、艺术、体育类专业)	20000元/年
	交换生(文科类专业)	15000元/年
	交换生(理工、艺术、体育类专业)	18000元/年
住宿费	三人间	2000元/人/年
综合医疗保险费		1000元/人/年

注：未支付申请费的申请将不予受理。无论是否录取，申请费用不予退还。

## 六、奖学金

被录取者报到时需缴纳所有费用，奖学金为每年一次性资助。

### 1. 资助内容：

硕士研究生：一等3万元，二等2.5万元，三等2万元。

### 2. 资助对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 3. 申请资格：

申请攻读硕士研究生者，须具有学士学位或相当于中国本科学历。

## 七、申请时间

截止日期：2026年6月30日

## 八、申请材料

1. 《淮北师范大学国际学生来华学习申请表》(下载地址为 [https://gj1c.chnu.edu.cn/xzcx/content\\_143289](https://gj1c.chnu.edu.cn/xzcx/content_143289))。

2. 申请读学位者须提交最高学历证明、成绩单；如申请人为在校学生，需另外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在学和预毕业证明（获得证书后需补交）。中英文以外文本须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3. 申请硕士研究生需要提交学习或研究计划（至少 400 字，中文或英文书写）、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以及 HSK4 成绩。

4. 来华学习时间超过 6 个月者入学时还需提交《外国人体格检查表》和血液检查报告复印件，须用英文填写。原件请于来华时随身携带（此表下载地址为 <https://gj1c.chnu.edu.cn/xzzx>）。

5. 申请人护照复印件。

6. 申请者要求提供就读期间所需费用的经济担保证明。

7. 以上材料均为一式两份，一份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 九、审批及录取

收到完整的申请材料后，学校外国留学生招生评审委员会将对每位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公平公正的评审，择优录取。确定录取名单后，学校会通过申请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告知申请人并寄发录取材料，所以请务必保证所填写的联系方式正确无误。

## 十、联系方式

地 址：中国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区沱河东路 8 号

淮北师范大学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邮 编：235000

联系人：何世平

电话&传真：0086+561+3803342

E-mail: admission-hnu@chnu.edu.cn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网址: <http://gjylc.chnu.edu.cn/>